

类别标记：A

# 舟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舟人社函〔2019〕53号

签发人：陈芬芬

## 舟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对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第73277号提案的复函

叶文锋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舟山学子返乡就业的建议》收悉，对此，我局高度重视，及时就提案内容进行研究分析，并结合协办单位意见，现答复如下：

高校毕业生群体是支撑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最具活力的基础性人才，也是我们重中之重的一项工作。近年来，我市非常重视包括舟山籍大学生在内的优秀青年人才引进工作。自2018年起，围绕“创新舟山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我们

启动实施了高校毕业生聚舟计划，计划 3 年内新引进 3 万名高校毕业生，通过打好系列优惠政策、创新活动载体、加大宣传力度、搭建创业平台、做大见习实习等组合拳，千方百计推动舟山籍学子返乡就业创业。去年，全市共引进高校毕业生 9157 人，其中舟山籍高校毕业生 4334 人，占全部引进总数的 47.3%，远远超过了同期舟山高考出去的人数。主要工作如下：

**一、出台系列优惠政策。**人才政策含金量高低，是吸引包括舟山籍学子在内的各类优秀大学生来舟就业创业的重要举措。2017 年底，我们大力优化整合人才政策，突出区域特色，出台了《关于鼓励高校毕业生来舟就业创业的若干政策》，首次提出个税缴纳“全补贴”、人才公寓“免租金”、来舟就业“有奖励”等一系列优惠政策，构建起鼓励高校毕业生来舟就业创业“1+3”政策体系。在免租政策上，对来舟市本级企业就业的本科及以上高校毕业生，提供 2 年“免租房”或 4000 元/年的租房补贴，对尚未就业的提供最长 3 个月的免租期；在购房补贴上，对在舟山购买商品住房的，博士研究生补贴 30 万元，硕士研究生补贴 15 万元，重点高校本科毕业生补贴 10 万元；在就业补助上，对在中小微企业就业且毕业 5 年内的高校毕业生，给予专科 3000 元、本科 5000 元、硕士 8000 元的一次性奖补；在个税奖励上，对在企业就业创业的高校毕业生，按个人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给予三年全额奖励。去年，我们就

奖补了 37 人次，共 10466.32 元。

**二、加大宣传力度广度。**牢牢聚焦大学生、高校、用人单位“三主体”，千方百计拓宽宣传渠道，营造政策红利。对内，开展“在舟学子看舟山”、“舟山学子舟山行活动”8期，组织参观考察舟山城市展示馆、普陀湾众创码头、普陀大健康产业园、岱山县先锋联盟中心、中国海防博物馆、洋山深水港等地，深入了解舟山的新发展、新成就、新变化。连续举办二期“我和家乡有个约会”暨舟山籍学子新春推介会，市领导亲自介绍舟山发展情况和政策。对外，积极开展重点高校巡回宣讲推介活动，先后与国内 40 多所知名高校进行对接，在各大高校就业平台发布招聘信息和新区宣传信息，并与中国海洋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大连海事大学等 10 余所高校签订校地合作协议，拓展引才空间。同时，充分运用各类新闻媒介，向舟山籍学子介绍家乡发展成果、发展机遇和政策，激发广大学子回乡热情。去年，在浙江新闻、舟山日报等网站，舟山新区新青年等微信公众号上推送信息 30 余篇。

**三、加大对外招聘力度。**积极精准对接企业，通过广征集、走重点、开座谈等方式，深入调研分析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和重点行业的人才需求，选择合适目标高校，采用市内市外、线上线下、大型小型等多种模式，精准开展各类招聘活动。加大

赴外招聘力度，去年我们赴北京、上海、青岛、大连、西安等国内 10 余个城市，举办专场招聘会 40 余场。加大本土招聘力度，去年共举办各类本土招聘会 70 余场，推出各类招聘岗位 18000 余个。首次面向“双一流”高校，开展校园精准招聘，采取直接面试的方式定向招录，去年仅在中国海大、石油大学、大连海事、浙江大学就引进了 44 名人才。积极发挥“淘就业”平台作用，实现招聘引才常态化。去年，“淘就业”注册企业用户达到 6120 家，活跃企业用户达到 3035 家，申请发布招聘岗位需求 18000 余人次。

**四、着力搭建三大平台。一是大学生创业创新平台。**打造了以“一总部四基地”（市级大学生创业园总部和定海区、普陀区、浙海大、浙大海院四基地）为架构的“舟山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该基地去年 11 月挂牌运行，目前已有 727 家大学生创新创业企业入驻。对在舟初次创业的毕业 10 年内高校毕业生（含在校生）给予最高 6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及全额贴息，其中对贷款额度 10 万元以下的施行免担保。对高校毕业生创业满一年以上的，按创业场地租赁费的 20% 予以补贴，每年最高不超过 12000 元，期限最长为三年。**二是大学生就业联络平台。**首批联络站分设北京站、上海站、杭州站、浙江师范大学站及浙江海洋大学站等 5 个联络分站，高校师生联络员为“宣传窗”、“传声筒”，广泛宣传舟山最新就业创业

政策，联系服务更多优秀人才来舟就业创业。三是舟山籍大学生联谊平台。聘任清华大学等 13 所“双一流”高校 16 名舟山籍优秀学子为执行主席，常态化开展舟山籍大学生联谊会寒暑假座谈会等活动，带领学子们深入了解舟山的新发展、新成就、新变化。

五、做大见习实习规模。围绕人才引进预储备，我们大力推进大学生见习实习，实现引才“关口”前移，去年来舟见习实习的 549 名大学生中，已有 264 人成功留舟就业。一是出台见习实习政策。今年 6 月份，我们出台了《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细则》，对大学生在舟就业创业特别是回舟见习实习政策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如给予就业见习补贴、见习保险补贴、补缴养老保险补贴；对来舟实习大学生给予生活补贴（机关事业单位 2000 元/月的补贴标准，企业按照不低于最低工资（1800）标准给予 1:1 配套补助，最高不超过 1200）、交通补贴（浙江省内 500 元/人，华东片区（不包括浙江省）1000 元/人，华东以外地区 1500 元/人）和保险补贴（单工伤保险+人生意外险）。二是开展大学生暑期实习实践活动。连续两年创新开展舟山籍学子暑期社会实践项目，近两年共招募到 356 名舟山籍学子到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实习；今年我们又推出 126 家单位 259 个岗位 636 人实习需求，

很多岗位招聘都向舟山籍学生倾斜，目前，我们已将岗位需求面向相关高校定向发布。

再次感谢您对人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姚刚

联系电话：2281536)

---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团市委。

---

舟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7月11日印发